

**2022 年度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
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海洋渔业方面：

（一）拟订海洋事业与渔业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承担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和信息发布的责任；综合协调海洋事务，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的建议；负责海洋与渔业经济统计、核算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海洋经济发展监督考核工作；组织开展海洋与渔业领域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二）承担规范管辖海域使用秩序、海岛生态保护和无居民海岛合法使用的责任。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县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和海洋功能区划，监督管理全区海域、海岸带和无居民海岛的使用；负责海域使用论证、评估和海域界线的勘定与管理工作；实施海域使用权属管理和海域有偿使用制度；组织拟订海岛保护与开发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

（三）承担保护海洋环境和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的责任。组织拟订全区海洋环境保护与整治规划，拟订重点海域污染物排海总量控制实施方案；组织、管理全区海洋环境的调查、监测、监视、评价；监督陆源污染物排海；负责海洋生物多样性、海洋生态环境和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监督管理海洋与渔业保护区。

（四）承担海洋灾害预警报和海洋与渔业防灾减灾的责

任。组织开展海洋环境观测预报、海洋灾害预警报和海洋自然灾害影响评估；负责海洋与渔业防灾减灾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并实施海洋与渔业灾害应急预案；监督管理渔业安全生产。

（五）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渔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区渔业产业结构与布局调整；负责渔业养殖、增殖、捕捞和苗种管理工作；指导水产品加工、流通、市场体系和渔业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建设；组织实施水产养殖病害防治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六）承担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发布有关水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组织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指导水产品质量体系建设；负责无公害水产品管理的有关工作。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海洋与渔业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海洋与渔业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拟订并组织实施海洋与渔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指导海洋与渔业系统的培训工作；组织、指导渔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

（八）组织开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监督执行有关国际海洋与渔业公约、条约、协定，监督管理涉外海洋科学调查研究活动，协调处理海洋与渔业涉外事件；负责海外（远洋）渔业开发与管理工作。

（九）负责海洋监察、渔船检验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渔业捕捞许可、休渔禁渔、渔船检验等制度；管理渔业无线电通信；负责全区渔业资源、水产种质资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管理全区海洋监察和渔业执法队伍。

（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国土资源方面：

（一）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土地、矿产资源工作的政策、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区国土资源发展规划，开展全区国土资源经济形势分析，提出国土资源供需平衡的政策建议，参与全区宏观经济运行、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研究，拟订全区涉及国土资源的调控政策和措施；编制并组织实施国土规划，拟订国土资源领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循环经济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规范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颁布的有关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管方面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起草国土资源管理规范性文件；调查处理国土资源违法案件。

（三）承担优化配置国土资源的责任。编制全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规划、测绘事业发展规划和

其他专项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报国务院和省、市、县政府审批的涉及土地、矿产相关规划的审核，指导、审核乡镇（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矿产资源规划；编制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和地质环境等规划以及地质灾害防治、矿山环境保护等其他有关的专项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承担建设用地的预审、报批工作。

（四）规范国土资源权属管理。依法保护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负责指导辖区内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地登记、草原登记、海域登记等不动产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国家、省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负责做好全县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落实不动产权属争议调处政策；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化建设。

（五）承担全区耕地保护责任，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拟订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农田保护，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指导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耕地开发的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征用，承担国务院和省、市、区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六）承担及时准确提供全区土地利用各种数据的责任。拟订全县地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土地资源调查、地

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组织各项土地调查专项。

（七）承担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的责任。拟订土地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管理、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政府土地储备、土地开发和节约集约利用；拟订并按规定组织实施土地使用权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等管理办法；建立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政府公示地价制度，会同农业部门监督管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制定禁止和限制供地目录、划拨用地目录，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事业单位的国有土地资产的处置工作。

（八）承担规范国土资源市场秩序的责任。监测土地市场和建设用地利用情况，监管地价，规范和监管矿业权市场，组织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九）负责矿产资源开发的管理；负责全区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矿区的管理；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实施矿业权设置方案。

（十）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矿产资源储量；组织实施全区地质调查评价、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地质勘查专项，管理地质勘查资质、地质资料、地质勘查成果，统一管理县级公益性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勘

查工作。

（十一）承担地质环境保护的责任。组织实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业遗迹等重要保护区、保护地；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过量开采和污染；承担城镇地质、农业地质、旅游地质的勘查、评价工作。

（十二）承担地质灾害防治和治理的责任。指导应急处置，组织、指导和监督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拟订地质灾害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基础测绘规划，监督实施测绘行业管理政策、技术标准。负责基础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地籍测绘和其他全县性或重大测绘项目的组织、管理工作，管理测绘基准及测量控制系统；指导、监督全区测绘标志的保护工作，拟订测绘成果汇交制度并监督实施。

（十四）承担规范测绘市场秩序责任。负责测绘资质资格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测绘成果质量、地理信息获取与应用等测绘活动，组织协调地理信息安全监管管理工作，依法审批对外提供测绘成果、涉外测绘管理工作；组织查处测绘违法案件；承担组织提供测绘公共服务和应急保障责任；组织指导基础地理信息社会化服务，审核并依据授权公布重要地

理信息数据；承担地图管理责任；监督管理地图市场，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管理并审核地名在地图上的表示。

（十五）依法征收资源收益，规范、监督资金使用，拟订土地、矿产资源参与经济调控的政策措施；依法组织土地、矿产资源专项收入的征管，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收益分配制度，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全县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资金的收取和使用。参与管理土地、矿产等资源性资产和国家出资形成的矿业权权益。

（十六）推进国土资源科技进步，制定国土资源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国土资源信息化、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土地、矿产资源、测绘工作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七）负责对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执行和遵守国土资源法律法规情况进行监督。

（十八）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3. 农林水务方面：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农业、林业、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长岛县农业、林业、水利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和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农业、林业、水利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农业、林业、水利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承担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

（三）指导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扶持和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监测、发布农业灾情；协调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负责重大病虫害防治和农业植物防疫检疫工作；收集、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开展有关农业统计工作，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制定全县农技推广的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

（四）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依法实施农作物种子、苗木、农药、肥料、农用膜、食用菌种的许可和监督管理。

（五）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生态环境、农业生物种质资源的保护和管理；依法负责有关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运用工程设施、农艺、生物等措施发展节水农业。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生态农业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指导农业生物产业发展和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导农业污染治理的有关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的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七）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查、动态监测、评估；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八）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造林绿化工作。负责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

（九）承担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编制全区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按规定审核、审批林地的征用、占用；组织、指导木材检查站的规划、报批和管理。

（十）负责林业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与管理。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十一）承担国有林场、苗圃和森林公园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国有林场设立、变更的初审；指导林木种苗质量监

督管理，审定林木良种；负责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林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古树名木、珍贵树木和林业方面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十二）承担推进全区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组织、指导和监督退耕还林工作。

（十三）承担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专业森林扑火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全区森林公安和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承担县森林防火与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

（十四）指导林业生态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筹集和管理区级林业基金；负责管理县级林业资金并监督全县林业资金的使用；管理县级国有林业资产；审核重点林业建设项目；负责全县林业统计工作。

（十五）组织、指导林业科学研究、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制定林业行业技术标准；组织、指导林业系统科技、教育培训和外事工作；组织、指导林业产业发展和引用外资工作。

（十六）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提出水

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负责县级水利资金和水利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与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负责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和水资源论证制度、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农村水能资源开发等工作。

（十八）承担水资源保护和节约用水责任。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指导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十九）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县防汛抗旱工作，对水库实施防汛抗旱调度，指导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编制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指导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工作。负责承担区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二十）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组织水库的治理和开发；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县市区、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指导防潮堤建设

与管理；组织指导水库大坝的安全监管；负责水利移民工作的监督管理。

（二十一）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田灌溉排水、乡村供水工作；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工程的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二十二）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监测预报；负责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和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归口管理“四荒”（荒山、荒丘、荒滩、荒沟）的治理开发工作；指导乡镇（街道）水土保持综合防治工作。

（二十三）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及县直管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水事违法案件的查处；调处乡镇（街道）间的水事纠纷；指导监督全县水利行政事业性收费征收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实施县级水利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

（二十四）负责重点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二十五）负责组织水利科学技术研究与推广工作；负

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的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系统对外交流、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作。

(二十六)负责畜牧、农机行政管理工作。

(二十七)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自然资源局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农业农村科、水务科、规划管控科、海洋发展科、渔业科、自然资源管理科共8个科室。自然资源局下设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服务中心、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3个事业单位。

纳入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 2、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 3、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服务中心
- 4、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79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288.7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7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2.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048.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452.4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27,176.2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954.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151.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7.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39.71
	30			61	
总计	31	45,391.41	总计	62	45,391.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4,954.08	44,082.08					87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10	402.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0	1.7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0	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1	16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51	160.51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39.89	239.89					
2082201	移民补助	4.14	4.14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5.75	235.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6	7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6	7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9	17.5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 47	54. 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 048. 80	5, 048. 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 00	203.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3. 00	133. 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 00	70. 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 845. 80	4, 845. 8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 845. 80	4, 845. 80					
213	农林水支出	12, 254. 86	11, 382. 86					872. 00
21301	农业农村	7, 626. 40	6, 754. 39					872.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47. 59	547. 59					
2130104	事业运行	453. 11	453. 1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 13	6. 13					
2130110	执法监管	532. 89	532. 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7. 38	67. 38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6. 09	26. 09					
2130119	防灾减灾	376. 66	376. 6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64.56	564.5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00	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56.14	356.1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76.52	176.52					
2130148	渔业发展	4,235.03	3,363.03					872.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79.30	279.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93	437.9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47.01	47.0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90.81	190.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11	200.11					
21303	水利	1,373.67	1,373.6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4.69	314.6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41.44	141.4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0	2.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615.53	615.5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0	3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87	16.8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87	16.8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00	2,8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00	2,8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176.25	27,176.2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176.25	27,176.2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20	58.2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03.71	403.7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57.42	57.4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3.15	93.15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5,057.10	25,057.10					
2200150	事业运行	1,408.38	1,408.3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8.29	9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4,151.69	2,641.66	41,51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10	160.51	241.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0		1.7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70		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1	16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60.51	160.51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 出	239.89		239.89			
2082201	移民补助	4.14		4.14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5.75		235.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6	7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6	7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9	17.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47	54.4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48.80		5,048.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00		203.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3.00		133.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80		4,845.8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80		4,845.80			
213	农林水支出	11,452.47	1,000.70	10,451.77			
21301	农业农村	6,824.01	1,000.70	5,823.30			
2130101	行政运行	547.59	547.59				
2130104	事业运行	453.11	453.1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48		6.48			
2130110	执法监管	532.89		532.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7.38		67.38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6.09		26.09			
2130119	防灾减灾	376.66		376.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64.56		564.5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00		5.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56.14		356.1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76.52		176.52			
2130148	渔业发展	3,432.29		3,432.2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79.30		279.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93		437.9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47.01		47.0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90.81		190.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11		200.11			
21303	水利	1,373.67		1,373.6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4.69		314.6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41.44		141.4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0		2.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615.53		615.5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0		3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87		16.8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87		16.8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00		2,80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00		2,8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176.25	1,408.38	25,767.8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176.25	1,408.38	25,767.8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20		58.2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03.71		403.7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57.42		57.4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3.15		93.15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5,057.10		25,057.10			
2200150	事业运行	1,408.38	1,408.3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8.29		9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79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88.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2.10	162.21	239.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06	72.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048.80		5,048.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382.86	11,382.8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7,176.25	27,176.2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082.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082.08	38,793.39	5,288.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082.08	总计	64	44,082.08	38,793.39	5,28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8,793.39	2,641.66	36,151.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1	160.51	1.7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0		1.7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0		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1	16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51	16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6	7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6	7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9	17.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47	54.47	
213	农林水支出	11,382.86	1,000.70	10,382.16
21301	农业农村	6,754.39	1,000.70	5,753.69
2130101	行政运行	547.59	547.59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0104	事业运行	453.11	453.1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13		6.13
2130110	执法监管	532.89		532.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7.38		67.38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6.09		26.09
2130119	防灾救灾	376.66		376.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64.56		564.5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00		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56.14		356.1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76.52		176.52
2130148	渔业发展	3,363.03		3,363.0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79.30		279.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93		437.9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47.01		47.0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90.81		190.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11		200.11
21303	水利	1,373.67		1,373.6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4.69		314.69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41.44		141.4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0		2.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615.53		615.5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0		3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87		16.8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87		16.8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00		2,8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00		2,8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176.25	1,408.38	25,767.8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176.25	1,408.38	25,767.8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20		58.2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03.71		403.71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57.42		57.4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3.15		93.15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5,057.10		25,057.10
2200150	事业运行	1,408.38	1,408.3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8.29		9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4.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7.62	30201	办公费	15.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52.03	30202	印刷费	6.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0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00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57.00	30205	水费	0.2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51	30206	电费	9.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07	30207	邮电费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0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1	30211	差旅费	48.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0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6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04.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7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8.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84.7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8.7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4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4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31.44	公用经费合计					510.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88.70	5,288.70		5,28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9	239.89		239.89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39.89	239.89		239.89	
2082201	移民补助		4.14	4.14		4.14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35.75	235.75		235.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48.80	5,048.80		5,048.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00	203.00		203.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3.00	133.00		133.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7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80	4,845.80		4,845.80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支出		4,845.80	4,845.80		4,84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2.63		2.63	0.38	3.00		2.63		2.63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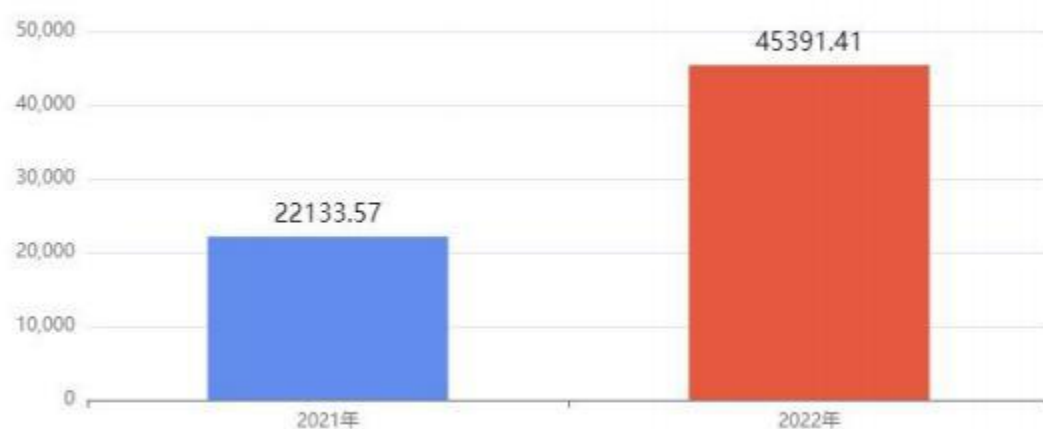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5,391.4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257.84 万元，增长 105.08%。主要是本年度局机关项目内容增多、支出增多。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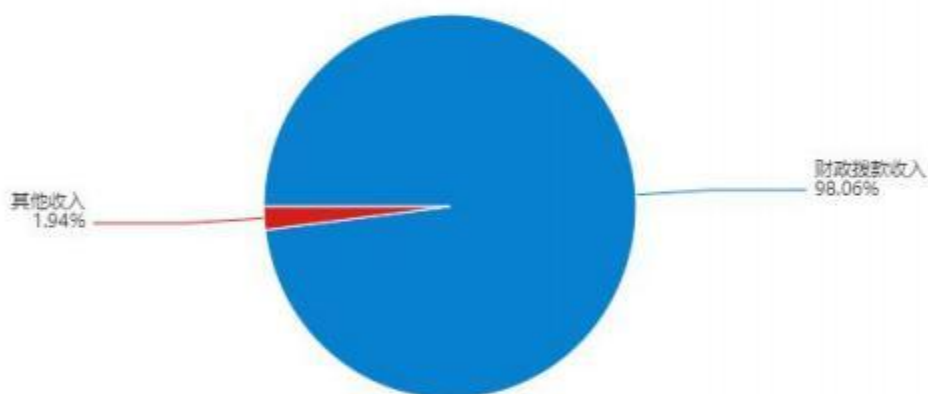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4,954.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082.08 万元，占 98.06%；其他收入 872 万元，占 1.94%。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4,082.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3,517.32 万元，增长 317.26%。主要是本年度局机关项目内容增多。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8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6,321.76 万元，下降 87.88%。主要是对渔业方面的补贴减少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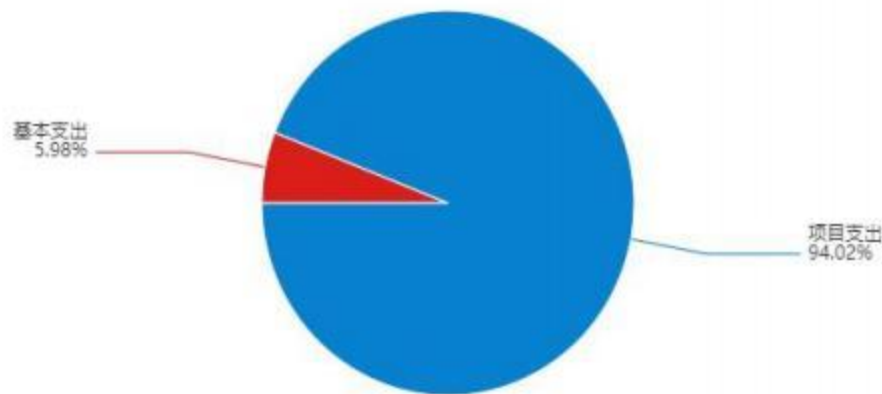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4,151.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41.66 万元，占 5.98%；项目支出 41,510.03 万元，占 94.02%。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641.6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69.32 万元，下降 6.02%。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等费用减少。

2、项目支出 41,510.0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5,237.19 万元，增长 155.09%。主要是局机关项目支出内容增多。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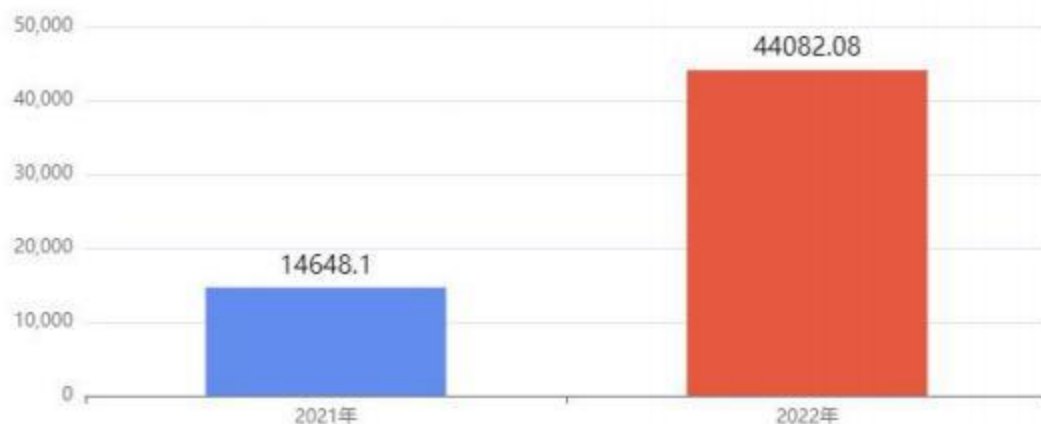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4,082.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433.98 万元，增长 200.94%。主要是局机关的项目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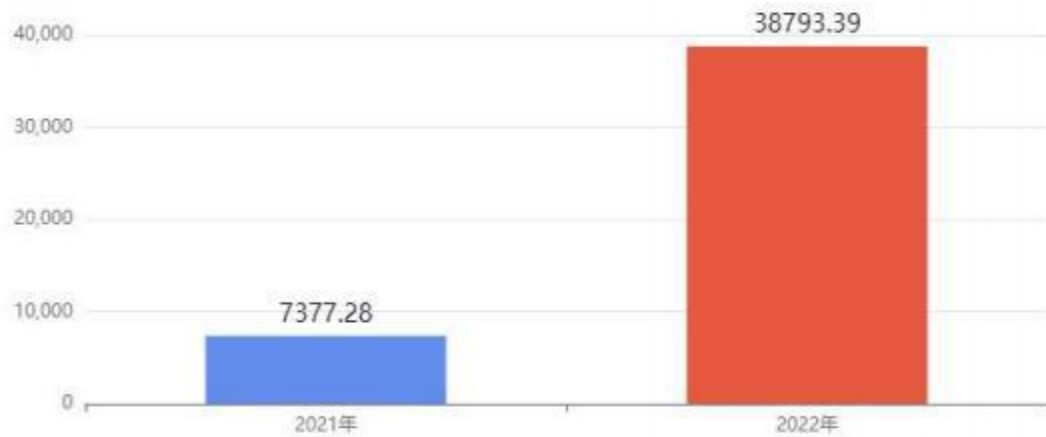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793.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86%。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416.11 万元，增长 425.85%。主要是局机关项目支出金额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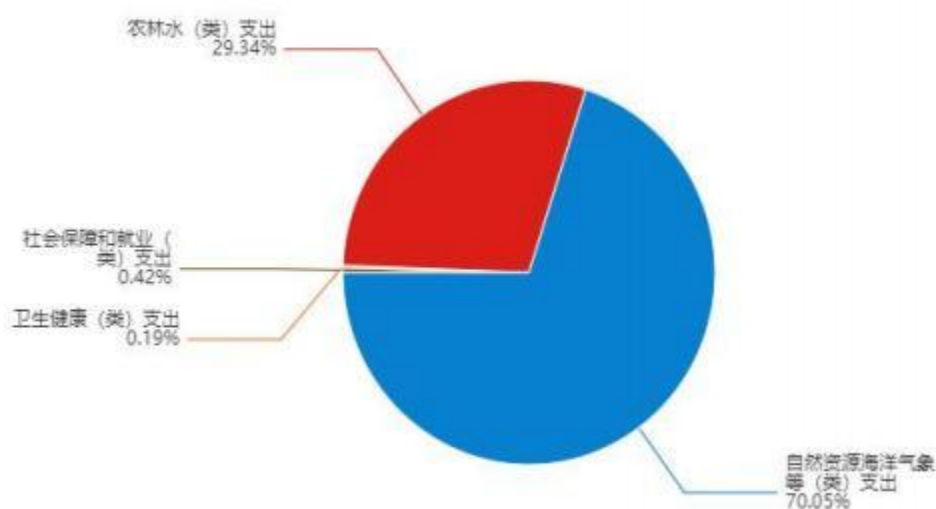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793.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2.21 万元，占 0.42%；卫生健康（类）支出 72.06 万元，占 0.19%；农林水（类）支出 11,382.86 万元，占 29.3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27,176.25 万元，占 70.0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支 出年初 预算为 12,63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79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7.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此项预算导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3.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资调整，

导致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导致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22年新录用事业人员导致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09.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导致预算数少于决算数。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2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完成资

金存在结余。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968.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20 米渔政执法艇未按照合同付款。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3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渔港视频监控网络运维费等项目列支在此项。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7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要求对经费进行压减，因天气影响渔业清网未按预算天数进行，三无渔船拆解业务未支付费用。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 78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渔港渔船信息化监控系统款项未按时支付。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05.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

项目年初未进行该项预算导致。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临时增加此项开支。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6.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198.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溢油清理行动及中心渔港防污染设备维护费用未支付。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799.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法船维修、渔业船舶安全管理服务系统建设列支在此项。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部分项目年初未做该项预算导致。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4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0.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年初未做该项预算导致。

2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16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2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4.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年初未做该项预算导致。

2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2,31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项目未按期进行。

2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预算导致。

2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年初预算为 63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结束后存在资金结余。

2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预算导致。

2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扶贫项目支出增加导致。

27、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预算导致。

2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271.52 万元，支

出决算为 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开展导致决算数小。

2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74.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及时开展导致。

3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9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3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年初预算为 34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3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海域与海岛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6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中有大量资金为项目支出。

3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85.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录用人员 3 名，基本支出增加。

3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船燃料费实际支付 98.2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41.6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131.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510.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 万元，本年收入 5,288.7 万元，本年支出 5,288.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235.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84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年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

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3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前来督导检查的工作人员，共计接待 4 批次、33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4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3.79 万元，增长 538.61%，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27.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343.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18.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65.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81.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1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6.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

的 8.9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46.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外出开会，现场检查、核酸采样送样；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 60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319.8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0 个，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60 个项目中，5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

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有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今后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对指标进行细化、量化，提升整体绩效结果。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名称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 分。全年预算数为32.82 万元，执行数为 3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本项目用于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

2.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42 万元，执行数为 38.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累计调查里程约 2500 公里，围海养殖调查里程约 500 公里，开放式养殖调

查里程约 2000 公里。

3. 省级美丽村乡村示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7.9 万元，执行数为 1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长岛综试区打造南隍城 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重点实施乡村振兴馆建设、 村庄硬化美化、供暖管道改造三个项目。

4.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9 分。全年预算数为41.33 万元，执行数为 32.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系统维护使用， 加快了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5. 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不动产登记数据成果入库，推进了多部门网络共享，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办理进度，提升了不动产 登记办理速度。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长岛海

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汇总对无等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2022 年度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2022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

省级美丽村乡村示范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与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

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反映用于海洋牧场、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渔业资源调查养护和国际履约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

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三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反映用于农村人畜饮水工程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海域与海岛管理（项）：反映用于海域与海岛管理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的直接发放给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的补助支出。

五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用于扶持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经济建设、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等。

五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五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其他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用于其他方面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年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自然资源局机关	99	优秀
2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自然资源局机关	97.55	优秀
3	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4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5	海洋灾害风险普查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91	优秀
6	长岛县砗砵岛避风锚地建设	自然资源局机关	89.5	优秀
7	小钦岛、北隍城二级渔港升级改造和维护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89.5	优秀
8	山东省庙岛群岛东部海域佳益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人工鱼礁建设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98	优秀
9	增施放流	自然资源局机关	95	优秀
10	公益林补贴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11	森林防火灭火专业队费用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12	森林防火灭火能力提升	自然资源局机关	99	优秀
13	2021年防火预警设备采购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15	长岛综合试验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黑山岛工程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16	长岛县2000吨/日海水淡化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96	优秀
17	城乡供水保障工程	自然资源局机关	95	优秀
18	海水淡化工程	自然资源局机关	98	优秀
19	2022水利工程管理和建设	自然资源局机关	99	优秀
2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经费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2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经费	自然资源局机关	99	优秀
22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信息平台系统	自然资源局机关	65	合格
23	规划经费	自然资源局机关	65.56	合格
24	2022年海域使用金征收管理费	自然资源局机关	99.52	优秀
25	山东庙岛群岛北部海域弘祥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人工鱼礁建设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99	优秀
26	自然资源局楼顶维护工程	自然资源局机关	98	优秀
27	地质环境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28	砗砵和大钦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自然资源局机关	100	优秀
29	劳务派遣工资（经区统一招聘）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7	优秀
30	劳务派遣工资（大队自聘）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4	优秀
31	临时工工资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4	优秀
32	7.2米玻璃钢渔政执法工作艇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8	优秀
33	20米级铝合金渔政执法工作艇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3	优秀
34	渔港渔船信息化监控系统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2	优秀
35	设置警示浮漂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89	优秀
36	漏油清理行动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89	优秀
37	新增及更换渔港视频监控设备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5	优秀
38	渔港视频监控网络运维费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7	优秀
39	执法艇红外热像仪设备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4	优秀
40	安装中心渔港太阳能路灯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9	优秀
41	执法船坞修及维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6	优秀
42	公务用船燃油费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8	优秀
43	中心渔港防污染设备维护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89	优秀
44	渔业安全生产突发事件应急演练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89	优秀
45	渔业互保补贴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4	优秀
46	救生衣更新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9	优秀
47	渔业安全培训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86	优秀
48	三无船舶拆解项目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4	优秀
49	渔业清网行动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4	优秀
50	山东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制服及标志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89	优秀
51	渔业协管员补助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9	优秀
52	渔业船舶安全管理服务系统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3	优秀
53	渔港环境综合整治	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99	优秀
54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	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95.8	优秀
55	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	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92.8	优秀
56	确权、调查等费	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89.76	优秀
57	征地、出让前期服务费	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93.6	优秀
58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工作经费	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76	合格
59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服务中心	96	优秀
60	防疫补贴及农机管理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服务中心	97	优秀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0535-321225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	32.82	32.82	10	96%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	32.82	32.82	—	9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96%	—
		其他资金	0	0	0	—	96%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			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 标（10 分）	经济成本	人员工资	33.6 万元	32.82 万元	10	9	劳务派遣人员 流失，故与年初 估计预算数不 符。
	产 出 指 标 (30 分)	数量指标	防火巡查队 人数	6 人	6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巡查南北长 山护林房和 日常值班值 守	督促护林员按标 准上岗	督促护林员按标准 上岗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 效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长岛森 林资源	保障森林资源不 受破坏	保障森林资源不受 破坏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防 火宣传覆盖 率	>8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长岛生 态环境可持 续发展	保障长岛生态环 境不受破坏	保障长岛生态环境 不受破坏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绿水青 山	确保不发生火情 火灾	确保不发生火情火 灾	5	5	
	满意度 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森林 防火工作满 意度	≥95.00%	≥95.00%	20	2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 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 措施说明：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提高森林防火巡查检查及应急处置能力，提高社会群众就业率，加强保障基层人员持续稳定。劳务派遣人员立足于用工单位，协助在职人员开展工作，以提供优质服务，满足用工单位需求。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本项目用于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项目根据年初劳务派遣公司与财政相关科室核定后的工资标准按月进行工资发放。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3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82 万元，执行率 97.7%。主要原因是劳务派遣人员流失。预算支出过程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落实，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没有无预算开支、超预算开支、挤占挪用预算资金、超标准配置资产等情况发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用于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提高森林防火巡查检查及应急处置能力，保证自然保护区工作正常运转，提高部门服务水平，提高社会群众就业率，加强保障基层人员持续稳定。

完成情况：按时发放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未发生拖欠现象，同时有效提升了我区森林防火预警能力，做到森林防火期内24小时值班。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对象和目的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资金33.6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通过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支出项目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判，形成评价结论，发现决策和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购〔2015〕11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

3. 其他文件与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

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评价指标一级指标5项，具体包括执行、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四）评价方法

使用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比较法，定量指标与年初目标指标值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定性指标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情况等分档计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在预算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指标所占权重，对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最终得分为99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二）绩效分析

评价组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执行指标总分10分，得分9分，得分率为90.00%。项目根据有关文件立项，保证了决策程序

合规、结果科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标准合理，预算金额测算较准确。

2. 成本情况分析：主要从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年度值为 33.6 万元，实际支付 32.82 万元，得分率为 90.00%。

3. 产出情况分析：按照年初劳务派遣公司与财政相关科室核定后的工资标准按月按时进行工资发放，成本年初预算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加强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巡护工作能力和水平，提高林业劳务派遣人员防火知识储备，增强森林防火意识，提高防火责任感，保证巡护工作顺利开展。总体上产出指标满分 30 分，四个方面合计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00%。

4. 效益情况分析：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提升群众就业率，实际完成情况是帮助6 名群众解决了就业问题，通过全年森林防火方面工作整体运行情况，工作完成情况，年底考核情况等多方面整合参考，提高了运转率总体上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00%。

5. 满意度情况分析：主要从群众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方面评价。经过对我区居民随机走访调查，群众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达到 95%，年初绩效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达到 95%，分值、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

（三）取得的成效

按时发放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未发生拖欠现象，同时有效提升了我区森林防火预警能力，做到森林防火期内 24 小时值班。下一步将持续细化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年初预算数。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拟将项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绩效目标基本达成，执行效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够细化，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对资金绩效的监督管理有待加强，对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支撑不足。

六、意见建议

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强化绩效管理，提高单位绩效工作质量，加强对资金绩效的监督管理，定期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跟踪和评价。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5-309038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9	107.9	10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9	107.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村史馆建设、村庄绿化硬化美化、供暖设备和管道项目			已完成村史馆建设、村庄绿化硬化美化、供暖设备和管道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工程费	未超出市场价格项目	成本预算公开透明，符合要求	10	1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	3 个项目	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项目施工合同	3 个项目质量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提升率	≥20%	=2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比率	≥20%	=2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增量	≥20%	=2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庄绿化覆盖率	≥20%	=25%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98%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长岛综合试验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 绩效综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建设美丽乡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载体，是增强广大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现实需要。根据 2019 年中共烟台市委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烟台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烟台市开展美丽乡村样板示范项目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烟农委办发〔2019〕21 号），为进一步深化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在全区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区项目建设。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全力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为目标，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要求，结合实际开展美丽乡村样板示范项目创建，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美丽乡村建设新模式，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由“点”到“线”、由“线”到“面”，努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烟台篇章之长岛样板。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以“全力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为目标，以“集中连线、成方连片，突出特色、典型示范”为要求，建设主题突出、特色鲜明的美丽乡村示范村，培育凸显五个振兴、代表长岛

美丽乡村建设水平示范村庄，辐射带动全区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样板示范村，使农村人居环境更加优美、产业发展更具活力、村庄建设更显特色。2022 年长岛综试区打造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重点实施乡村振兴馆建设、村庄硬化美化、供暖管道改造三个项目。

预算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市财政局根据中央、省整合资金下达进度，分批次、分级次以“烟财农整指”统一分配下达资金，资金拨付过程完全符合预算资金拨付流程。本年度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按照市财政局烟财农整指[2022]9 号、烟财农整指[2022]48 号、烟财农整指[2022]20 号分三批次下达，叠加整合资金 107.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7.9 万元，省级资金 40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出，预算支出完成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2022 年长岛综合试验目标任务为完成 1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项目创建由南隍城乡南隍城村承担。按照要求，长岛综试区编制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方案。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方面严格遵守要求，不存在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改变用途等情况，且财务资料完整；项目建设方面建设任务和村庄发展相契合，按期组织开工建设，重点实施村史馆建设、村庄绿化硬化美化、供暖设备和管道项目，共 3 项工程，全部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完工率 100%，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达到相关标准要求且项目建

设相关档案资料健全。综上自评，长岛综合试验区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对象和目的

根据省市任务要求，评价范围为 2022 年度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本次评价对象是2022年度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 107.9 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目的主要是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对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预算管理的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

（二）评价依据

1、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3）《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 号）；

(4) 《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 号）。

2、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通知》（财农〔2016〕107 号）；

(2)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6〕47 号）。

3、其他依据

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等。

（三）评价指标体系

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自一级至三级逐级细化，形成一套绩效评价体系。本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包含执行、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五类，二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开展的，评价工作坚持结果导向，通过核查相关资料、与相关人员座谈、对服务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和电话调查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编制、补贴发放时效及财务管理等主要环节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长岛综合试验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的绩效综合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实施必要性高，严格预算执行程序，符合监管要求，执行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2. 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项目实施通过招投标程序委托专业施工单位根据合同进行项目建设，成本预算公开透明，符合要求。

2.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总分 40 分，得分 40 分，得分率为 100%。其中：数量指标得分 10 分，2022 年度开展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项目建设，完成村史馆、道路硬化绿化、管暖改造 3 个项目；质量指标得分 10 分，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合同质量要求，且验收质量合格；时效指标得分 10 分，项目建设全部于 12 月底前完工，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3.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其中：经济效益指标得分 10 分，项目实施充分挖掘当地资源，结

合自身产业优势，建设了乡村振兴展馆，吸引力游客前来参观，促进了旅游消费；社会效益得分得分 10 分，通过道路硬化绿化、供暖改造，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备；生态效益得分 10 分，通过项目实施，乡风文明进一步彰显，人居环境整治显著提升；可持续影响得分 10 分，通过项目实施，基础设施完善不断完善，基本实现村容村貌“大变身”，人居环境改善效果显著，并以此带动生态渔业，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

4. 满意度情况分析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对群众满意度进行调查，向常驻人口发放相关问卷，现场发放，现场填报、现场回收方式，统计群众满意度。满意度到达98%，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开展长岛综合试验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建设，挖掘保存村庄历史文化资源，持续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加大绿化范围，提升绿化效果，改善村容村貌，打造了布局合理、环境优美、生活丰富的渔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居民幸福感、归宿感和满意度。项目建成后将推动产业升级，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民收入，同时，通过环境提升、村民素质提升和服务提升，促进乡村旅游业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结果拟应用在今后工作中将加强信息化建设，合理运用互联网技术，整合应用系统资源，推进项目预算资金管理精准化，防范各项风险。拟将项

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乡村两级对相关档案整理工作有待加强，对绩效管理的理解和认识有待深入。

六、意见建议

下一步，我局将组织专人对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档案材料进行梳理，做好省级验收前期准备工作。同时将充分利用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监管，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长效管护机制，项目建设与后续维护并重，确保美丽乡村建设良性循环，发挥美丽乡村示范村引领示范作用，稳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0535-32163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42	38.42		38.4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8.42	38.42		38.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区管辖海域内的养殖用海调查工作，形成数据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北海分局审核，形成的数据成果下步将为海域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按时完成了养殖用海调查工作，形成的数据成果已上报自然资源部北海分局审核。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 分)	经济成本	外业调查和内业数据整理等所需费用	完成外业调查工作、完成内业数据调查成果	38.42 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长岛管辖海域内的全部有养殖行为的海域	长岛综合试验区全部管辖海域	长岛综合试验区全部管辖海域	10	10		
	产出指标 (40 分)	质量指标	按照调查技术要求，将调查内容形成数据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审核	数据成果提交主管部门，上报省级审核，通过北海分局复审。	数据成果提交主管部门，上报省级审核，通过北海分局复审。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 12 月底完成全部调查任务	按照合同要求的完成时限，按时提交数据成果	按照合同要求的完成时限，按时提交数据成果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合同要求拨付项目资金	按照合同规定，分批拨付项目资金	按照合同规定，分批拨付项目资金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的数据成果将为下步相关规划编制和养殖评估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数据成果可作为我区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区域内海水养殖情况评估提供积极的参考依据。	数据成果可作为我区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区域内海水养殖情况评估提供积极的参考依据。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掌握全区养殖数据成果	为下步区工委管委研究制定海域管理方面的政策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为下步区工委管委研究制定海域管理方面的政策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合理规划养殖密度，指导养殖生产，提高生态养殖占比	根据调查成果，科学规划全区养殖水域空间布局。	根据调查成果，科学规划全区养殖水域空间布局。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调查及时掌握和补充缺漏养殖数据	通过此次调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详实的养殖数据，为我区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通过此次调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详实的养殖数据，为我区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调查企业和养殖户满意度情况	管辖海域内所有养殖用海的主体能够配合和提供养殖用海的相关数据	管辖海域内所有养殖用海的主体能够配合和提供养殖用海的相关数据	10	10		

	分)							
总分			100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文明理念，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要决策部署，落实好《全国养殖用海调查方案》，查清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的规划依据、审批状态、用海主体、空间分布等现状，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养殖用海管理提供依据支撑。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此次调查以卫星遥感或无人机测量为主、人工测量为辅，结合现场调防，查清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围海养殖和开放式养殖的空间分布、审批状态、用海主体等现状，最终形成用海主体清单、核实用海范围、详查用海信息、排查周边用海信息、建立电子数据集。调查范围包括海岸线至领海外部界限之间的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管辖海域。本年度共支出费用 38.42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一）绩效目标

完成了全区所有养殖用海的调查工作，并将调查各项内容按照技术规程建立电子数据集、形成了养殖用海调查报告，11月底前通过省、市海洋主管部门逐级上报自然资源部北海分局审核，形成的数据成果下步将为海域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二）完成情况

国家下发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1305 个，总面积 37033.0830 公顷。其中，围海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59 个，面积 47.3595 公顷；开放式养殖图斑共计 1101 个，面积 58053.9597 公顷；透水构筑物养殖图斑共计 59 个，面积 84.7875 公顷。经外业调查后长岛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1672 个，总面积 49820.0701 公顷。本次外业调查共计参与约 470 人次，围海养殖调查约 302 人次，开放式养殖调查约 440 人次；累计出动约 66 车次、54 船次，围海养殖调查出动约 6 车次、12 船次，开放式养殖调查出动约 60 车次、42 船次；无人机约（拍摄照片、视频、航测）110 架次，围海养殖调查约 40 架次，开放式养殖调查约 70 架次；共投入卫星遥感影像 11 景，RTK 测量设备 2 台，平板设备 3 台，累计调查里程约 2500 公里，围海养殖调查里程约 500 公里，开放式养殖调查里程约 2000 公里。

经外业调查后长岛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1672 个，总面积 49820.0701 公顷。其中，围海养殖调查图斑 31 个，面积 18.2873 公顷；开放式养殖调查图斑 1496 个，面积 49723.1746 公顷；其他养殖调查图斑 145 个，面积 78.6082 公顷。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对象和目的

本次评价对象是 2022 年度全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剩余资金 38.42 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的范围包括区自然资源局开展养殖用海调查工作支出预算资金。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养殖用海调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

（二）评价依据

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养殖用海调查方案》和《全国养殖用海调查技术规程》的通知，能够按时完成养殖用海调查工作，按时将数据成果提交上级部门审核。符合自然资源部养殖用海调查工作成果提交的相关要求。

（三）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采取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及权重进行设置。

（四）评价方法

按照完成情况进行评分。将完成情况与年初目标指标值

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在预算执行、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指标所占权重，对养殖用海调查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最终得分为 100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二）绩效分析

评价组依据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执行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根据上级工作要求，按时有效完成调查工作内容，指标合理、数据详实、结果科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标准合理，预算金额测算较准确。

2. 成本情况分析：主要从养殖项目调查运行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年度值为 38.42 万元，实际支付 38.42 万元，得分率为 100.00%。

3. 产出情况分析

主要从调查范围、调查技术标准、完成时限、成本控制

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调查范围为长岛管辖海域内的全部有养殖行为的海域，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调查技术标准符合自然资源部的技术规范，并将调查内容形成数据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审核，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调查进度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当年 12 月底完成全部调查任务，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项目成本严格控制，及时符合所需项目资金。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满分 50 分。四个指标均达到年度指标值，合计得 50 分。

4.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经济、生态、可持续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30 分。四个方面效益达到年度指标值，得 30 分。其中：社会效益方面，调查形成的数据成果将为下步相关规划编制和养殖评估工作提供参考依据，为下步区工委管委研究制定海域管理方面的政策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社会效益明显，分值 5 分，得分 5 分；经济效益方面，通过合理规划养殖密度，指导养殖生产，提高生态养殖占比，进一步提高渔民养殖收入。分值 5 分，得分 5 分；生态效益方面：根据调查成果，科学规划全区养殖水域空间布局，压减养殖摸底，有利于提高海域生态环境。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可持续方面，通过此次调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详实的养殖数据，为我区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5. 满意度情况分析

主要从受调查企业和养殖户满意度方面评价。经过对部分养殖企业和渔民群众进行走访调查，大部分企业和渔民群众对调查工作均较为满意，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00%。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调查工作的开展，摸清了全区养殖用海基本情况，一方面为长岛国家海洋公园创建工作提供了数据参考，为下一步公园创建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继续推动我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修编工作，将极大的缩短和节省规划修编前期准备工作和资料搜集的时间。

拟将项目 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应该看到，此次调查时间比较仓促，前期准备存在不足、人员配备不够、业务不熟练等情况仍存在，调查的数据成果虽在一定程度上有指导意义，但因调查工作开展的时间把握不够，养殖用海数据的准确率还有待于进一步提升。

六、意见建议

科学的决策和政策的制定、规划的修编及调整，离不开基础数据的支撑和保障。下步，应下大力气、拿出相应的资金用于推动和保障养殖用海基础数据的获取和动态更新。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321526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33	41.33	32.67	10	79.05%	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33	41.33	32.67	—	79.0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完成不动产信息化数据库建设，搭建不动产数据共享平台并投入使用。			完成了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系统维护使用，加快了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 标（10 分）	经济成本	数据建库 成本	=30 万元	=32.67 万元	10	10	
	产 出 指 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的项 目数量	=2 个	=2 个	20	20	
		质量指标	业务运转 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 记便利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 作用的时 限	≥1 年	=1 年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基层群众 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7.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2 年度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在不动产统一登记背景下，实施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是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重要手段和途径，能够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更加便捷惠民。开展不动产信息化建设项目目的是为推进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加强不动产登记系统的使用维护，不断提高不动产登记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完成不动产信息化数据库建设，搭建不动产数据共享平台并投入使用。全年预算 41.33 万，支出 32.67 万元，执行率为 79.05%。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

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

2. 完成情况

完成了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系统维护使用，加快了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2 年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资金 41.33 万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开展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工作开展的实际效果。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能否正常维护不动产登记系统的使用情况，是否能够按期完成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 财购【2015】11 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

3. 其他文件与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 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评价指标一级指标 4 项，具体包括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四）评价方法

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调查法等方法。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比较法，定量指标与年初目标指标值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定性指标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情况等分档计分。公众调查法主要是采用问卷、谈话等对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打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在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项目资金所占权重，对不动产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分局评价指标和权重，最终得分为 97.9 分。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数 41.3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67 万元，执行率 79.05%，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9 分。该项目中永久基本农田政策变动，我区制作安装两个田长制公示牌之后，该项工作暂停。上级确定我区取消永久基本农田优惠政策后，该项工作继续开展。因此执行率未达到 100%。

2. 成本情况分析

从经济成本指标分析，已完成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维护费等项目并拨付项目款 32.67 万元，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50 分。从数量指标方面分析，完成了 2 个项目任务，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从质量指标方面分析，有效提高了业务运转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时效指标方面分析，此项目在年底前完成项目，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合计得 40 分。

4.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方面进行评价，从社会效益分析，显著提高了不动产登记办事便利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分析，项目完成后会对不动产信息化建设产生持续影响效果，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效益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满分 30 分，合计得 30 分。

5. 满意度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主要对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了调查，调查方式包括谈话机制，问卷机制等，满分 10 分。满意度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得分 10 分。

（三）取得的成效

为我区相关领域发展提供了基础数据保障，为加快我区

建筑、房地产开发等领域的发展提供数据支撑。保障了不动产系统的正常使用，提升了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率，使办事群众办证更加方便快捷。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下一步，将结合本项目完成情况，加强对不动产登记的维护力度，不断提升不动产信息化建设，使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更加方便高效。拟将项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1.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主要是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及结果运用力度不足，没有完全将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内部考核管理和运用的参考。

2. 在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对不动产登记系统的维护力度不足。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存储数据量庞大，涉及房、地、海域等各方面数据，为了保证系统能够正常运行，设有不动产登记管理系统专门维护相关数据，但由于存量数据整合欠缺，维护人员进行系统数据维护存在一定的困难。

六、意见建议

1.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完善项目管控制度，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度，对相关工作人员

进行指导培训，强化对绩效评价工作结果的运用力度。

2.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强化专门人员对不动产登记系统的维护，确保不动产登记系统数据的正确有效性，进一步提升不动产服务质量。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321526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6	10	64%	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16	—	6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多部门网络共享，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结合数据整合成果，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推动了部门数据共享，推进了不动产数据成果整合入库，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成果整合成本	=15 万元	=16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的项目数量	=4 个	=4 个	20	20	
		质量指标	业务运转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的时限	≥1 年	=1 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6.4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2 年度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 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在不动产统一登记背景下，实施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是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重要手段和途径，能够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更加便捷惠民。开展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项目的目的是为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完成不动产信息化数据库建设，搭建不动产数据共享平台并投入使用。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推进多部门网络共享，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结合数据整合成果，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全年预算 25 万，支出 16 万元，执行率为 64%。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

推进多部门网络共享，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结合数据整合成果，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2. 完成情况

完成了不动产登记数据成果入库，推进了多部门网络共享，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办理进度，提升了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了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2 年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资金 25 万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开展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工作开展的实际效果。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否能够按期完成不动产网络信息共享、不动产数据整合提升以及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购【2015】11 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

3. 其他文件与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

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评价指标一级指标4项,具体包括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四) 评价方法

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调查法等方法。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比较法,定量指标与年初目标指标值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定性指标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情况等分档计分。公众调查法主要是采用问卷、谈话等对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打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 综合评价结论

在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项目资金所占权重,对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分局评价指标和权重,最终得分为96.4分。

(二) 绩效分析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数16万元,执行率64%,

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4 分。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执行进度受到影响，执行率未达到 100%。

2. 成本情况分析

从经济成本指标方面分析，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项目、不动产耗材等采购，并拨付项目款 16 万元，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50 分。从数量指标方面分析，完成了 2 个项目任务，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从质量指标方面分析，有效提高了业务运转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时效指标方面分析，此项目在年底前完成项目，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合计得分 40 分。

4.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方面进行评价，从社会效益分析，显著提升了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分析，项目完成后会对不动产建设、不动产数据整合和网络维护产生持续影响效果，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效益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满分 30 分，合计得 30 分。

5. 满意度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主要对办

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了调查，调查方式包括谈话机制，问卷机制等，满分 10 分。满意度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得分 10 分。

（三）取得的成效

为我区相关领域发展提供了基础数据保障，为加快我区建筑、房地产开发等领域的发展提供数据支撑。推进了多部门数据共享，推动了不动产网络平台建设，提升了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高了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将结合本项目完成情况，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加强多部门信息数据共享，推进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力度，不断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拟将项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科学、不够完善。主要是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项目预算标准设置单一，项目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2. 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有待提升，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力度有待加强。主要是不动产登记数据量庞大，涉及房、地、海域等各方面数据，存量数据整合质量欠缺；在不动产网络平台的使用上，由于与开发企业沟通力度不足、老旧小区开发企业已经没有等原因，导致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力度不足。

六、意见建议

1. 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加强科学编制财政预算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建议结合专项资金特点，对预算进行科学论证，加强对资金的计划安排，科学、严谨编制专项资金预算。

2. 应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推动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在不动产网络平台的使用上，应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力度，对开发企业进行培训指导，及时解决开发企业在平台使用过程中的问题，提升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率，从而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0535-321225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	32.82	32.82	10	96%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	32.82	32.82	-	9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96%	-
		其他资金	0	0	0	-	96%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			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 标（10 分）	经济成本	人员工资	33.6 万元	32.82 万元	10	9	劳务派遣人员 流失，故与年初 估计预算数不 符。
	产 出 指 标 (30 分)	数量指标	防火巡查队 人数	6 人	6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巡查南北长 山护林房和 日常值班值 守	督促护林员按标 准上岗	督促护林员按标准 上岗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 效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长岛森 林资源	保障森林资源不 受破坏	保障森林资源不受 破坏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防 火宣传覆盖 率	>8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长岛生 态环境可持 续发展	保障长岛生态环 境不受破坏	保障长岛生态环境 不受破坏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绿水青 山	确保不发生火情 火灾	确保不发生火情火 灾	5	5	
	满意度 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森林 防火工作满 意度	≥95.00%	≥95.00%	20	2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 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 措施说明：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提高森林防火巡查检查及应急处置能力，提高社会群众就业率，加强保障基层人员持续稳定。劳务派遣人员立足于用工单位，协助在职人员开展工作，以提供优质服务，满足用工单位需求。完成南北长山防火季检查及 24 小时值班值守，增强我区防火巡查频次，确保我区不发生火情火灾，本项目用于为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项目根据年初劳务派遣公司与财政相关科室核定后的工资标准按月进行工资发放。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3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82 万元，执行率 97.7%。主要原因是劳务派遣人员流失。预算支出过程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落实，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没有无预算开支、超预算开支、挤占挪用预算资金、超标准配置资产等情况发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用于森林防灭火巡查队发放工资，提高森林防火巡查检查及应急处置能力，保证自然保护区工作正常运转，提高部门服务水平，提高社会群众就业率，加强保障基层人员持续稳定。

完成情况：按时发放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未发生拖欠现象，同时有效提升了我区森林防火预警能力，做到森林防火期内24小时值班。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对象和目的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资金33.6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通过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支出项目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判，形成评价结论，发现决策和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购〔2015〕11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

3. 其他文件与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

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评价指标一级指标5项，具体包括执行、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四）评价方法

使用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比较法，定量指标与年初目标指标值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定性指标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情况等分档计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在预算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指标所占权重，对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最终得分为99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二）绩效分析

评价组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执行指标总分10分，得分9分，得分率为90.00%。项目根据有关文件立项，保证了决策程序

合规、结果科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标准合理，预算金额测算较准确。

2. 成本情况分析：主要从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年度值为 33.6 万元，实际支付 32.82 万元，得分率为 90.00%。

3. 产出情况分析：按照年初劳务派遣公司与财政相关科室核定后的工资标准按月按时进行工资发放，成本年初预算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加强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巡护工作能力和水平，提高林业劳务派遣人员防火知识储备，增强森林防火意识，提高防火责任感，保证巡护工作顺利开展。总体上产出指标满分 30 分，四个方面合计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00%。

4. 效益情况分析：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提升群众就业率，实际完成情况是帮助6 名群众解决了就业问题，通过全年森林防火方面工作整体运行情况，工作完成情况，年底考核情况等多方面整合参考，提高了运转率总体上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00%。

5. 满意度情况分析：主要从群众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方面评价。经过对我区居民随机走访调查，群众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达到 95%，年初绩效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达到 95%，分值、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

（三）取得的成效

按时发放林业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未发生拖欠现象，同时有效提升了我区森林防火预警能力，做到森林防火期内 24 小时值班。下一步将持续细化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年初预算数。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拟将项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绩效目标基本达成，执行效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够细化，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对资金绩效的监督管理有待加强，对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支撑不足。

六、意见建议

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强化绩效管理，提高单位绩效工作质量，加强对资金绩效的监督管理，定期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跟踪和评价。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5-309038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9	107.9	10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9	107.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村史馆建设、村庄绿化硬化美化、供暖设备和管道项目			已完成村史馆建设、村庄绿化硬化美化、供暖设备和管道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工程费	未超出市场价格项目	成本预算公开透明，符合要求	10	1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	3 个项目	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项目施工合同	3 个项目质量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提升率	≥20%	=2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比率	≥20%	=2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增量	≥20%	=2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庄绿化覆盖率	≥20%	=25%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98%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长岛综合试验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 绩效综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建设美丽乡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载体，是增强广大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现实需要。根据 2019 年中共烟台市委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烟台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烟台市开展美丽乡村样板示范项目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烟农委办发〔2019〕21 号），为进一步深化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在全区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区项目建设。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全力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为目标，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要求，结合实际开展美丽乡村样板示范项目创建，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美丽乡村建设新模式，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由“点”到“线”、由“线”到“面”，努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烟台篇章之长岛样板。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以“全力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为目标，以“集中连线、成方连片，突出特色、典型示范”为要求，建设主题突出、特色鲜明的美丽乡村示范村，培育凸显五个振兴、代表长岛

美丽乡村建设水平示范村庄，辐射带动全区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样板示范村，使农村人居环境更加优美、产业发展更具活力、村庄建设更显特色。2022 年长岛综试区打造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重点实施乡村振兴馆建设、村庄硬化美化、供暖管道改造三个项目。

预算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市财政局根据中央、省整合资金下达进度，分批次、分级次以“烟财农整指”统一分配下达资金，资金拨付过程完全符合预算资金拨付流程。本年度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按照市财政局烟财农整指[2022]9 号、烟财农整指[2022]48 号、烟财农整指[2022]20 号分三批次下达，叠加整合资金 107.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7.9 万元，省级资金40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出，预算支出完成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2022 年长岛综合试验目标任务为完成 1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项目创建由南隍城乡南隍城村承担。按照要求，长岛综试区编制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方案。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方面严格遵守要求，不存在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改变用途等情况，且财务资料完整；项目建设方面建设任务和村庄发展相契合，按期组织开工建设，重点实施村史馆建设、村庄绿化硬化美化、供暖设备和管道项目，共 3 项工程，全部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完工率 100%，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达到相关标准要求且项目建

设相关档案资料健全。综上自评，长岛综合试验区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对象和目的

根据省市任务要求，评价范围为 2022 年度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本次评价对象是2022年度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 107.9 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目的主要是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对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预算管理的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

（二）评价依据

1、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3）《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 号）；

（4）《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 号）。

2、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通知》（财农〔2016〕107 号）；

（2）《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6〕47 号）。

3、其他依据

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等。

（三）评价指标体系

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自一级至三级逐级细化，形成一套绩效评价体系。本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包含执行、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五类，二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开展的，评价工作坚持结果导向，通过核查相关资料、与相关人员座谈、对服务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和电话调查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编制、补贴发放时效及财务管理等主要环节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长岛综合试验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的绩效综合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实施必要性高，严格预算执行程序，符合监管要求，执行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2. 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项目实施通过招投标程序委托专业施工单位根据合同进行项目建设，成本预算公开透明，符合要求。

2.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总分 40 分，得分 40 分，得分率为 100%。其中：数量指标得分 10 分，2022 年度开展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项目建设，完成村史馆、道路硬化绿化、管暖改造 3 个项目；质量指标得分 10 分，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合同质量要求，且验收质量合格；时效指标得分 10 分，项目建设全部于 12 月底前完工，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3.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其中：经济效益指标得分 10 分，项目实施充分挖掘当地资源，结

合自身产业优势，建设了乡村振兴展馆，吸引力游客前来参观，促进了旅游消费；社会效益得分得分 10 分，通过道路硬化绿化、供暖改造，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备；生态效益得分 10 分，通过项目实施，乡风文明进一步彰显，人居环境整治显著提升；可持续影响得分 10 分，通过项目实施，基础设施完善不断完善，基本实现村容村貌“大变身”，人居环境改善效果显著，并以此带动生态渔业，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

4. 满意度情况分析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对群众满意度进行调查，向常驻人口发放相关问卷，现场发放，现场填报、现场回收方式，统计群众满意度。满意度到达98%，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开展长岛综合试验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项目建设，挖掘保存村庄历史文化资源，持续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加大绿化范围，提升绿化效果，改善村容村貌，打造了布局合理、环境优美、生活丰富的渔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居民幸福感、归宿感和满意度。项目建成后将推动产业升级，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民收入，同时，通过环境提升、村民素质提升和服务提升，促进乡村旅游业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结果拟应用在今后工作中将加强信息化建设，合理运用互联网技术，整合应用系统资源，推进项目预算资金管理精准化，防范各项风险。拟将项

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乡村两级对相关档案整理工作有待加强，对绩效管理的理解和认识有待深入。

六、意见建议

下一步，我局将组织专人对南隍城乡南隍城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项目档案材料进行梳理，做好省级验收前期准备工作。同时将充分利用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监管，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长效管护机制，项目建设与后续维护并重，确保美丽乡村建设良性循环，发挥美丽乡村示范村引领示范作用，稳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0535-32163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42	38.42	38.4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8.42	38.42	38.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区管辖海域内的养殖用海调查工作，形成数据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北海分局审核，形成的数据成果下步将为海域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按时完成了养殖用海调查工作，形成的数据成果已上报自然资源部北海分局审核。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 分)	经济成本	外业调查和内业数据整理等所需费用	完成外业调查工作、完成内业数据调查成果	38.42 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长岛管辖海域内的全部有养殖行为的海域	长岛综合试验区全部管辖海域	长岛综合试验区全部管辖海域	10	10	
	产出指标 (40 分)	质量指标	按照调查技术要求，将调查内容形成数据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审核	数据成果提交主管部门，上报省级审核，通过北海分局复审。	数据成果提交主管部门，上报省级审核，通过北海分局复审。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 12 月底完成全部调查任务	按照合同要求的完成时限，按时提交数据成果	按照合同要求的完成时限，按时提交数据成果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合同要求拨付项目资金	按照合同规定，分批拨付项目资金	按照合同规定，分批拨付项目资金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的数据成果将为下步相关规划编制和养殖评估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数据成果可作为我区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区域内海水养殖情况评估提供积极的参考依据。	数据成果可作为我区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区域内海水养殖情况评估提供积极的参考依据。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掌握全区养殖数据成果	为下步区工委管委研究制定海域管理方面的政策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为下步区工委管委研究制定海域管理方面的政策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合理规划养殖密度，指导养殖生产，提高生态养殖占比	根据调查成果，科学规划全区养殖水域空间布局。	根据调查成果，科学规划全区养殖水域空间布局。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调查及时掌握和补充遗漏养殖数据	通过此次调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详实的养殖数据，为我区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通过此次调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详实的养殖数据，为我区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调查企业和养殖户满意度情况	管辖海域内所有养殖用海的主体能够配合和提供养殖用海的相关数据	管辖海域内所有养殖用海的主体能够配合和提供养殖用海的相关数据	10	10		

	分)							
总分			100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文明理念，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要决策部署，落实好《全国养殖用海调查方案》，查清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养殖用海的规划依据、审批状态、用海主体、空间分布等现状，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养殖用海管理提供依据支撑。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此次调查以卫星遥感或无人机测量为主、人工测量为辅，结合现场调防，查清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围海养殖和开放式养殖的空间分布、审批状态、用海主体等现状，最终形成用海主体清单、核实用海范围、详查用海信息、排查周边用海信息、建立电子数据集。调查范围包括海岸线至领海外部界限之间的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管辖海域。本年度共支出费用 38.42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一）绩效目标

完成了全区所有养殖用海的调查工作，并将调查各项内容按照技术规程建立电子数据集、形成了养殖用海调查报告，11月底前通过省、市海洋主管部门逐级上报自然资源部北海分局审核，形成的数据成果下步将为海域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二）完成情况

国家下发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1305 个，总面积 37033.0830 公顷。其中，围海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59 个，面积 47.3595 公顷；开放式养殖图斑共计 1101 个，面积 58053.9597 公顷；透水构筑物养殖图斑共计 59 个，面积 84.7875 公顷。经外业调查后长岛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1672 个，总面积 49820.0701 公顷。本次外业调查共计参与约 470 人次，围海养殖调查约 302 人次，开放式养殖调查约 440 人次；累计出动约 66 车次、54 船次，围海养殖调查出动约 6 车次、12 船次，开放式养殖调查出动约 60 车次、42 船次；无人机约（拍摄照片、视频、航测）110 架次，围海养殖调查约 40 架次，开放式养殖调查约 70 架次；共投入卫星遥感影像 11 景，RTK 测量设备 2 台，平板设备 3 台，累计调查里程约 2500 公里，围海养殖调查里程约 500 公里，开放式养殖调查里程约 2000 公里。

经外业调查后长岛养殖调查图斑共计 1672 个，总面积 49820.0701 公顷。其中，围海养殖调查图斑 31 个，面积 18.2873 公顷；开放式养殖调查图斑 1496 个，面积 49723.1746 公顷；其他养殖调查图斑 145 个，面积 78.6082 公顷。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对象和目的

本次评价对象是 2022 年度全区养殖用海调查项目剩余资金 38.42 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的范围包括区自然资源局开展养殖用海调查工作支出预算资金。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养殖用海调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

（二）评价依据

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养殖用海调查方案》和《全国养殖用海调查技术规程》的通知，能够按时完成养殖用海调查工作，按时将数据成果提交上级部门审核。符合自然资源部养殖用海调查工作成果提交的相关要求。

（三）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采取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及权重进行设置。

（四）评价方法

按照完成情况进行评分。将完成情况与年初目标指标值

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在预算执行、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指标所占权重，对养殖用海调查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最终得分为 100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二）绩效分析

评价组依据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执行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根据上级工作要求，按时有效完成调查工作内容，指标合理、数据详实、结果科学。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标准合理，预算金额测算较准确。

2. 成本情况分析：主要从养殖项目调查运行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年度值为 38.42 万元，实际支付 38.42 万元，得分率为 100.00%。

3. 产出情况分析

主要从调查范围、调查技术标准、完成时限、成本控制

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调查范围为长岛管辖海域内的全部有养殖行为的海域，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调查技术标准符合自然资源部的技术规范，并将调查内容形成数据成果，上报自然资源部审核，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调查进度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当年 12 月底完成全部调查任务，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项目成本严格控制，及时符合所需项目资金。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满分 50 分。四个指标均达到年度指标值，合计得 50 分。

4.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经济、生态、可持续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30 分。四个方面效益达到年度指标值，得 30 分。其中：社会效益方面，调查形成的数据成果将为下步相关规划编制和养殖评估工作提供参考依据，为下步区工委管委研究制定海域管理方面的政策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社会效益明显，分值 5 分，得分 5 分；经济效益方面，通过合理规划养殖密度，指导养殖生产，提高生态养殖占比，进一步提高渔民养殖收入。分值 5 分，得分 5 分；生态效益方面：根据调查成果，科学规划全区养殖水域空间布局，压减养殖摸底，有利于提高海域生态环境。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可持续方面，通过此次调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详实的养殖数据，为我区养殖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5. 满意度情况分析

主要从受调查企业和养殖户满意度方面评价。经过对部分养殖企业和渔民群众进行走访调查，大部分企业和渔民群众对调查工作均较为满意，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00%。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调查工作的开展，摸清了全区养殖用海基本情况，一方面为长岛国家海洋公园创建工作提供了数据参考，为下一步公园创建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继续推动我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的修编工作，将极大的缩短和节省规划修编前期准备工作和资料搜集的时间。

拟将项目 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应该看到，此次调查时间比较仓促，前期准备存在不足、人员配备不够、业务不熟练等情况仍存在，调查的数据成果虽在一定程度上有指导意义，但因调查工作开展的时间把握不够，养殖用海数据的准确率还有待于进一步提升。

六、意见建议

科学的决策和政策的制定、规划的修编及调整，离不开基础数据的支撑和保障。下步，应下大力气、拿出相应的资金用于推动和保障养殖用海基础数据的获取和动态更新。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321526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33	41.33	32.67	10	79.05%	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33	41.33	32.67	—	79.0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完成不动产信息化数据库建设，搭建不动产数据共享平台并投入使用。			完成了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系统维护使用，加快了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数据建库成本	=30 万元	=32.67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的项目数量	=2 个	=2 个	20	20	
		质量指标	业务运转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便利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的时限	≥1 年	=1 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7.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2 年度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在不动产统一登记背景下，实施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是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重要手段和途径，能够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更加便捷惠民。开展不动产信息化建设项目目的是为推进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加强不动产登记系统的使用维护，不断提高不动产登记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完成不动产信息化数据库建设，搭建不动产数据共享平台并投入使用。全年预算 41.33 万，支出 32.67 万元，执行率为 79.05%。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

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

2. 完成情况

完成了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系统维护使用，加快了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2 年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资金 41.33 万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开展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工作开展的实际效果。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能否正常维护不动产登记系统的使用情况，是否能够按期完成不动产信息化建设。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 财购【2015】11 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

3. 其他文件与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 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评价指标一级指标 4 项，具体包括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四）评价方法

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调查法等方法。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比较法，定量指标与年初目标指标值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定性指标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情况等分档计分。公众调查法主要是采用问卷、谈话等对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打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在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项目资金所占权重，对不动产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分局评价指标和权重，最终得分为 97.9 分。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数 41.3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67 万元，执行率 79.05%，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9 分。该项目中永久基本农田政策变动，我区制作安装两个田长制公示牌之后，该项工作暂停。上级确定我区取消永久基本农田优惠政策后，该项工作继续开展。因此执行率未达到 100%。

2. 成本情况分析

从经济成本指标分析，已完成不动产数据整合建库、不动产登记维护费等项目并拨付项目款 32.67 万元，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50 分。从数量指标方面分析，完成了 2 个项目任务，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从质量指标方面分析，有效提高了业务运转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时效指标方面分析，此项目在年底前完成项目，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合计得 40 分。

4.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方面进行评价，从社会效益分析，显著提高了不动产登记办事便利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分析，项目完成后会对不动产信息化建设产生持续影响效果，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效益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满分 30 分，合计得 30 分。

5. 满意度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主要对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了调查，调查方式包括谈话机制，问卷机制等，满分 10 分。满意度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得分 10 分。

（三）取得的成效

为我区相关领域发展提供了基础数据保障，为加快我区

建筑、房地产开发等领域的发展提供数据支撑。保障了不动产系统的正常使用，提升了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率，使办事群众办证更加方便快捷。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下一步，将结合本项目完成情况，加强对不动产登记的维护力度，不断提升不动产信息化建设，使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更加方便高效。拟将项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1.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主要是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及结果运用力度不足，没有完全将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内部考核管理和运用的参考。

2. 在不动产信息化建设等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对不动产登记系统的维护力度不足。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存储数据量庞大，涉及房、地、海域等各方面数据，为了保证系统能够正常运行，设有不动产登记管理系统专门维护相关数据，但由于存量数据整合欠缺，维护人员进行系统数据维护存在一定的困难。

六、意见建议

1.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完善项目管控制度，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度，对相关工作人员

进行指导培训，强化对绩效评价工作结果的运用力度。

2. 不动产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强化专门人员对不动产登记系统的维护，确保不动产登记系统数据的正确有效性，进一步提升不动产服务质量。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		主管部门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321526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6	10	64%	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16	—	6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多部门网络共享，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结合数据整合成果，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推动了部门数据共享，推进了不动产数据成果整合入库，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成果整合成本	=15 万元	=16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的项目数量	=4 个	=4 个	20	20	
		质量指标	业务运转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的时限	≥1 年	=1 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6.4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2 年度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 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政策背景及实施的目的

在不动产统一登记背景下，实施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是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重要手段和途径，能够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更加便捷惠民。开展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项目的目的是为加快不动产信息化建设，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完成不动产信息化数据库建设，搭建不动产数据共享平台并投入使用。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推进多部门网络共享，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结合数据整合成果，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全年预算 25 万，支出 16 万元，执行率为 64%。

二、项目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

推进多部门网络共享，掌握全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结合数据整合成果，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2. 完成情况

完成了不动产登记数据成果入库，推进了多部门网络共享，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办理进度，提升了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增强了企业获得感和办事便利度，为群众、企业带来更好的办事体验。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2 年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资金 25 万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区自然资源和林业服务中心开展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工作开展的实际效果。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否能够按期完成不动产网络信息共享、不动产数据整合提升以及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二）评价依据

1. 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购【2015】11 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

3. 其他文件与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

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化和分值设定。评价指标一级指标4项,具体包括执行、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四) 评价方法

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调查法等方法。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比较法,定量指标与年初目标指标值进行比较,完成指标值的,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定性指标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情况等分档计分。公众调查法主要是采用问卷、谈话等对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打分。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 综合评价结论

在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分别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根据每个项目资金所占权重,对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费项目项目进行最终评价打分。分局评价指标和权重,最终得分为96.4分。

(二) 绩效分析

1. 项目执行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数16万元,执行率64%,

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4 分。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执行进度受到影响，执行率未达到 100%。

2. 成本情况分析

从经济成本指标方面分析，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项目、不动产耗材等采购，并拨付项目款 16 万元，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50 分。从数量指标方面分析，完成了 2 个项目任务，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从质量指标方面分析，有效提高了业务运转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时效指标方面分析，此项目在年底前完成项目，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合计得分 40 分。

4.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方面进行评价，从社会效益分析，显著提升了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从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分析，项目完成后会对不动产建设、不动产数据整合和网络维护产生持续影响效果，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效益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满分 30 分，合计得 30 分。

5. 满意度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主要对办

事群众的满意度进行了调查，调查方式包括谈话机制，问卷机制等，满分 10 分。满意度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得分 10 分。

（三）取得的成效

为我区相关领域发展提供了基础数据保障，为加快我区建筑、房地产开发等领域的发展提供数据支撑。推进了多部门数据共享，推动了不动产网络平台建设，提升了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高了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将结合本项目完成情况，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加强多部门信息数据共享，推进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力度，不断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拟将项目自评情况随 2022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科学、不够完善。主要是不动产建设、数据整合及网络维护项目预算标准设置单一，项目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2. 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有待提升，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力度有待加强。主要是不动产登记数据量庞大，涉及房、地、海域等各方面数据，存量数据整合质量欠缺；在不动产网络平台的使用上，由于与开发企业沟通力度不足、老旧小区开发企业已经没有等原因，导致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力度不足。

六、意见建议

1. 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加强科学编制财政预算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建议结合专项资金特点，对预算进行科学论证，加强对资金的计划安排，科学、严谨编制专项资金预算。

2. 应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推动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在不动产网络平台的使用上，应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力度，对开发企业进行培训指导，及时解决开发企业在平台使用过程中的问题，提升不动产网络平台使用率，从而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